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，末了必站立在地上。（伯 19:25）

# 約伯記

22 ~ 31 章

舊約讀經班

CBCWLA BIBLE READING CLASS

王文堂牧師 06/01/2014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# 讀經班的金句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3:16-17）
- All Scripture is God-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, rebuking,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,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. (2 Tim. 3:16-17, NIV)

# 讀經者的信念

1. 我相信聖經是神的話語，是基督徒生活與信仰的最高準則
2. 我相信神的話語是活潑常存的，神會藉著聖經向他的兒女說話
3. 我相信一個人若喜愛並遵行神的話語，這人便為有福

# 讀經班的君子協定

1. 本班是為已經信主受浸、有意研讀聖經的基督徒所預備的
2. 上課之前讀完指定的經文（每週十章）
3. 有良好的學習態度，不遲到早退，不無精打采
4. 每次上課接受隨堂測驗（請勿看聖經）

# 約伯記

## 約伯記的主題

- 主題一：超越人生的苦難
  1. 為何義人也會受苦？
  2. 如何安慰受苦的人？
  3. 如何面對並超越人生的苦難？
- 主題二：神人關係
  1. 人信神，是否只是利害關係？
  2. 人對神的信心和愛心，是否經得起苦難的考驗？
  3. 一個人受苦到了極點，達到約伯那種程度，是否還會信神？

# 約伯記

## 約伯記的信息

- 約伯記告訴我們，苦難是可以勝過的，但卻是難以解釋的。
- 約伯遭遇這麼大的苦難，他都「忍耐」過了
- 「忍耐」就是「經歷整個的過程而得到好的結果」(雅5:11)，所以苦難是可以勝過的。
- 最大的痛苦，是在苦難中經歷不到神的同在。所以當後來神在旋風中和約伯說話，約伯就得著了平安。他說：「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因此我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」(42:5-6)。
- 他一經歷到神，一切的冤屈和怨忿都平息了，問題也沒有了，因為神就是他的解答。

# 約伯記大綱

一、序曲: 1-2章

二、主體: 3-41章

1. 三段對白(4-27章)

- 1) 第一段對白：約伯與以利法, 比勒達, 鎖法 (4-14章)
- 2) 第二段對白：約伯與以利法, 比勒達, 鎖法 (15-21章)
- 3) 第三段對白：約伯與以利法, 比勒達 (22-27章)

2. 中場: 智慧何處尋? (28章)

3. 三段獨白 (29-41章)

- 1) 第一段獨白：約伯的訴冤 (29-31章)
- 2) 第二段獨白：以利戶的“正義之聲” (32-37章)
- 3) 第三段獨白：神的宣告 (38-41章)

三、尾聲: 42章



從實用的角度面對人生的苦難

# 從實用的角度面對人生的苦難

## I. 受苦者

1. 受苦而不犯罪
2. 自我省察
3. 勝過自憐的情緒
4. 平時的靈命培養
5. 向前看，不要向後看

# 從實用的角度面對人生的苦難

## II. 安慰者

1. 安慰者的盼望與任務
2. 要真誠
3. 要聆聽
4. 避免成見與批評
5. 給予肯定
6. 安慰者的心理準備

# 從實用的角度面對人生的苦難

## III. 尋求答案的基督徒

1. “義人受苦”和“惡人發達”的解釋問題
2. 神的“全能”與“全善”兩種屬性的共存問題
3. “無辜的受害者”的歸宿問題

# 義人受苦和惡人發達的問題

聖經說：「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是什麼」（加6:7）。

- 這句話是否在任何情況之下都站得住腳？若是，那就應該「種善得善，種惡得惡」。
- 可是為何有些義人種善，所收的卻是惡？而有些惡人種惡，所收的卻是善？
- 難道神是不公義的麼？難道聖經的話是站不住腳的麼？

# 義人受苦和惡人發達的問題

事情的關鍵，在於神從「永恆性」和「全面性」的眼光看事情，而人卻從「暫時性」和「局面性」的眼光看事情。

- 因為看事情的長度和廣度不同，所得到的結論也不同。
- 永生是長的，是永恆的；今生是短的，是暫時的。人有靈、魂、體，「靈魂體」是全面性的，「身體和物質」則是片面性的。
- 若只從「今生今世」以及「物質報酬」的角度來看，世上的確有許多不公義的事。
- 若從永生的角度以及靈魂體全面性的福樂來看，則神的確是公義的，而「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是什麼」也的確是站得住腳的。

# 義人受苦和惡人發達的問題

- 聖經說：「到了時候，就要收成」（加6:9）
- 對大部分的人來說，「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是什麼」這句話在今生今世就已經執行了，他們已經得到了他們所當得的。
- 至於那少數的「不公義」現象，則可應用「到了時候，就要收成」這句話：將來末日審判的時候，神必還他們一個公道。
- 至於神為何讓一些人於今生今世受報應，有些人卻要等到末日，這屬於神的主權的範圍，就不是我們所能理解，也不是我們所能干涉的了。

# 神的「全能」與「全善」兩種屬性的共存問題

約伯記所講的是「義人受苦」。既然「義人受苦」的現象存在，有些思想家就做出一個結論：神的「全能」和「全善」兩種屬性無法並存。

- 如果神是全能的，那就是他有能力不讓義人受苦但卻故意讓義人受苦，所以他不是全善的（有力無心）。
- 如果神是全善的，他雖不想讓義人受苦但卻無力阻止義人受苦，那他就不是全能的（有心無力）。
- 這些人說，神若是全能就不能全善，若是全善就不能全能，二者只能選一。



# 神的「全能」與「全善」兩種屬性的共存問題

這種論點的問題，仍是出在「一切的公義都必須發生於今生今世」這個前提上。

- 因為義人也會受苦，因為有些人在今生遭到不公平的待遇，有人就認為神不是全能的或者不是全善的。
- 可是，如果我們接受聖經的教導，從永生的角度來看神的公義，那就沒有問題了。
- 神還是公義的，絕大部分的人都在今生今世就已經「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」了。少數的例外，在末日的時候還是會受到神公義的審判。
- 既然神仍是公義的，那麼「全能」和「全善」兩種屬性在他的身上就不衝突，可以同時共存。

# 「無辜受害者」的歸宿問題

約伯的十個兒女都死了，他們有什麼錯？神如何向這些無辜的受害者交待？

- 神允許撒但奪去一切屬於約伯的，包括兒女在內，這算不算是「濫殺無辜」？
- 雖然後來約伯又生了十個兒女（伯42:14），似乎並無損失，可是當初死掉的那十個兒女豈非很無辜？

# 「無辜受害者」的歸宿問題

面對這麼嚴肅的問題，我們仍需回到聖經去找答案。

- 首先，他們是否真的都是「無辜的」？
- 比勒達對約伯說：「或許你的兒女得罪了他，他使他們受報應」（伯8:4），他認為約伯的兒女可能是「罪有應得」。
- 從約伯的擔心（恐怕我的兒子犯了罪，心中棄掉神，1:5）來看，這是有可能的。
- 約伯的兒女生長於富裕的環境，會不會因此而沉溺於罪中之樂？我們不能肯定。
- 他們是不是完全無辜的？同樣的我們也不能肯定。

# 「無辜受害者」的歸宿問題

- 可是，如果約伯的兒女中有人是正直的，但卻遭遇災禍而死，豈不是太冤枉了？年紀輕輕的，還沒有好好享受人生就死了，神是不是太不公道了？
- 再一次，我們若從永生的角度來看這件事，所得到的結論就不一樣了。
- 使徒保羅想到自己可能快要死了，就說：「我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，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」（腓1:23）。
- 對保羅來說，離開這個世界之後，接著發生的事就是「與主同在」，而那是「好得無比的」。
- 如果我們不相信「死後且有永生」，就會為約伯的兒女感到冤枉。
- 可是如果我們相信永生，而約伯的兒女若是信神的義人，他們結束短暫的今生之後將會永遠與神同在，那我麼的心中就不會感到不平了。

# 以謙卑的心重新瞭解苦難

- 約伯記探討人生的苦難，而人生的苦難又使我們有許多的疑問。
- 苦難是個大問題，我們當以謙卑的心學習。
- 若在研讀約伯記的期間，我們能夠趁機調整自己看事情的角度，學習從神的眼光來看事情，將會是一個很大的祝福。

# 撒旦為何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？

## 聖經三次記載撒旦來到神的面前

### 1. 約伯記的記載

- 有一天，神的眾子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，撒但也來在其中。耶和華問撒但說：「你從那裏來？」撒但回答說：「我從地上走來走去，往返而來。」（伯1:6-8）
- 又有一天，神的眾子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，撒但也來在其中。耶和華問撒但說：「你從那裏來？」撒但回答說：「我從地上走來走去，往返而來。」（伯1:6-8）

# 撒旦為何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？

## 聖經三次記載撒旦來到神的面前

### 2. 撒迦利亞書的記載

- 天使又指給我看：大祭司約書亞站在耶和華的使者面前，撒但也站在約書亞的右邊，與他作對。耶和華向撒但說：「撒但哪，耶和華責備你！就是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責備你！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？」約書亞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使者面前。（亞3:1-2）

# 撒旦為何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？

## 聖經三次記載撒旦來到神的面前

### 3. 啟示錄的記載

- 大龍就是那古蛇，名叫魔鬼，又叫撒但，是迷惑普天下的。他被摔在地上，他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。我聽見在天上有大聲音說：我神的救恩、能力、國度、並他基督的權柄，現在都來到了！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，已經被摔下去了。（啟12:9-10）



# 撒旦為何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？

## 經文分析：

- **撒旦是作對者**：以上三處經文，撒旦都扮演著相同的角色：與聖徒作對，控告神的兒女。“撒旦”這個字的原意，就是“作對者”。
- **控告是撒旦的工作**：若對撒旦沒有先入為主的成見，僅從這三段經文來看，則撒旦僅僅是在“盡忠職守”：他是作對者，所以他就挑聖徒的毛病，在神面前控告他們，而他的控告也是有根據的。
- **神主權所允許的**：從經文來看，神似乎曾經“允許”撒旦擔任過“控告者”的角色。在天庭中指出眾聖徒的不是，控告他們。

# 撒旦為何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？

## 經文分析：

- **撒旦的時間**：根據啟示錄，撒旦在天庭的時間是有限的。後來，“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”，從天上被摔到地上去了。撒旦被摔的時間，我們不能確定，有可能是基督降生的時候。因為啟示錄說，撒旦被摔之後就去“逼迫那生男孩子的婦人”，也就是神的子民和耶穌基督。
- **神的目的**：神有主權，神作事有時間，有目的。若神真的允許撒旦在天庭中列席，擔任控告者的角色，其中也有神的目的。撒旦控告撒迦利亞，他的控告有根有據，但卻因神的恩典而勝過了控告，顯出“得救是本乎恩”的原則。

# 撒旦為何可以來到神的面前？

## 解釋上的選擇：

- **字義vs. 寓意**：面對約伯記1, 2 章和撒迦利亞書第3章，一般人選擇“字義解釋法”，就是按照字面的意義來解釋經文：字面上說撒旦來到神的面前，就真的是來到神的面前。有些人選擇“寓意解釋法”，認為這只是一種寓言式的說法，其實撒旦並未真的來到神的面前，這樣說只是要表明神的旨意（約伯是真心愛神的，撒迦利亞因神的恩典而蒙赦免）。

第三段對白：約伯與以利法, 比勒達  
22 ~ 27 章

# 安慰者以利法第三次發言 - 22 章

具體指責：約伯，你做的壞事還少嗎？

- 你的罪惡豈不是大嗎？你的罪孽也沒有窮盡。
- 因你無故強取弟兄的物為當頭，剝去貧寒人的衣服。
- 困乏的人，你沒有給他水喝；飢餓的人，你沒有給他食物…
- 你打發寡婦空手回去，折斷孤兒的膀臂。（伯22:5-9）

# 安慰者以利法第三次發言 - 22 章

曉以大義：當知道，神必懲罰惡人！

- 因此，有網羅環繞你，有恐懼忽然使你驚惶。或有黑暗蒙蔽你，並有洪水淹沒你…
- 你要依從上古的道嗎？這道是惡人所行的。他們未到死期，忽然除滅。根基毀壞，好像被江河沖去…
- 義人看見他們的結局就歡喜，無辜的人嗤笑他們，說：那起來攻擊我們的果然被剪除，其餘的都被火燒滅。

# 安慰者以利法第三次發言 - 22 章

## 呼籲悔改：你若歸向神，神必恩待你

- 你要認識神，就得平安；福氣也必臨到你。
- 你當領受他口中的教訓，將他的言語存在心裏。你若歸向全能者，從你帳棚中遠除不義，就必得建立。
- 要將你的珍寶丟在塵土裏，將俄斐的黃金丟在溪河石頭之間。全能者就必為你的珍寶，作你的寶銀。
- 你就要以全能者為喜樂，向神仰起臉來。你要禱告他，他就聽你；你也要還你的願。你定意要做何事，必然給你成就；亮光也必照耀你的路。
- 人使你降卑，你仍可說：必得高升；謙卑的人，神必然拯救。人非無辜，神且要搭救他；他因你手中清潔，必蒙拯救。

# 安慰者以利法第三次發言 - 22 章

## “以利法現象” 之研究：

- 以利法說約伯做了許多惡事，可是神卻說約伯正直、遠離惡事。誰說的才對？
- 當指控一個人的時候，或者把一個人想得很壞的時候，會不會雖然沒有什麼確實的證據，也能把那人越說越壞，越想越壞？而且越繼續下去，越真像是那麼一回事？
- 這個現象，我稱之為“以利法現象”，就是在指控人的時候，將想像變為事實的一種心理現象。
- 這個現象不會因為年長而減弱，像以利法這樣上了年紀的人，也有足夠的實力將這種現象展現無遺。

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以利法的回答 – 23 章

神在哪裡？我要見他，我有話向他說！

- 惟願我能知道在哪裏可以尋見神，能到他的臺前？
- 我就在他面前將我的案件陳明，滿口辯白。我必知道他回答我的言語，明白他向我所說的話。
- 他豈用大能與我爭辯嗎（蠻橫不講理）？必不這樣！他必理會我。
- 在他那裏正直人可以與他辯論；這樣，我必永遠脫離那審判我的（無罪釋放）。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以利法的回答 - 23 章

我只怕，神的心意已定！

- 只是他心志已定，誰能使他轉意呢？他心裏所願的，就行的出來。
- 他向我所定的，就必做成；這類的事他還有許多。所以我在他面前驚惶；我思念這事便懼怕他。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以利法的回答 - 24 章

看哪，世界真不公平！

- 惡人橫行：

- 有人挪移地界，搶奪群畜而牧養。他們拉去孤兒的驢，強取寡婦的牛為當頭…
- 又有人從母懷中搶奪孤兒，強取窮人的衣服為當頭，使人赤身無衣，到處流行…
- 又有人背棄光明，不認識光明的道，不住在光明的路上。殺人的黎明起來，殺害困苦窮乏人，夜間又作盜賊…

- 窮人受苦：

- 這些貧窮人如同野驢出到曠野，殷勤尋找食物；他們靠著野地給兒女糊口，
- 收割別人田間的禾稼，摘取惡人餘剩的葡萄，終夜赤身無衣，天氣寒冷毫無遮蓋，在山上被大雨淋濕，因沒有避身之處就挨近磐石。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以利法的回答 - 24 章

然而，神有他的時間

- 他們被高舉，不過片時就沒有了；他們降為卑，被除滅，與眾人一樣，又如穀穗被割。

# 安慰者比勒達第三次發言 - 25 章

## 約伯，無人能夠在神面前稱義

- 書亞人比勒達回答說：
- 神有治理之權，有威嚴可畏；他在高處施行和平。
- 他的諸軍豈能數算？他的光亮一發，誰不蒙照呢？這樣在神面前，人怎能稱義？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？
- 在神眼前，月亮也無光亮，星宿也不清潔。何況如蟲的人，如蛆的世人呢！

# 安慰者比勒達第三次發言 - 25 章

## “比勒達戰術” 之研究

- 比勒達對約伯說：“在神面前，人怎能稱義？”當然，這個問題的答案是“不能，沒有人能夠在神面前稱義。”可是約伯並沒有因此而俯首認罪，相反地，他因此而更加忿忿不平。
- 有時候，為了要讓對方認罪，我們會說“你敢說自己從來沒有犯過罪嗎？”或“你敢說自己從來沒有做錯過事嗎？”
- 像這類“一網打盡”的說法，可稱為“比勒達戰術”。因為在關鍵的事情上不能說服對方，於是就用一網打盡的說法，想讓對方因此而認錯。
- 比勒達戰術往往不能成功，因為這樣做不能化解對方心中的不平，只會增加他的委屈感。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比勒達的回答 - 26 章

挖苦：比勒達，你真是安慰人的高手！

- 約伯回答說：
  - 無能的人蒙你何等的幫助！膀臂無力的人蒙你何等的拯救！無智慧的人蒙你何等的指教！你向他多顯大知識！
  - 你向誰發出言語來？誰的靈從你而出？（哪一個靈藉著你發言？肯定不是智慧的靈！）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比勒達的回答 - 26 章

反駁：神豈是人所能測透的？

- 神的全知：在大水和水族以下的陰魂戰兢。在神面前，陰間顯露；滅亡也不得遮掩。
- 神的全能：神將北極鋪在空中，將大地懸在虛空。將水包在密雲中，雲卻不破裂…
- 他以能力攪動大海，他藉知識打傷拉哈伯。藉他的靈使天有妝飾，他的手刺殺快蛇。（他一吹氣，天就晴朗了；他一伸手，就把無敵大海怪給殺了！）
- 神的偉大：看哪，這不過是神工作的些微！我們所聽於他的是何等細微的聲音？他大能的雷聲誰能明透呢？（如果連神細微的聲音你都不明白，神大響的聲音你又怎能識透呢？）



# 受苦者約伯對安慰者比勒達的回答 - 27 章

自白：我沒有不義！

- 我的嘴決不說非義之言；我的舌也不說詭詐之語。
- 我斷不以你們為是；我至死必不以自己為不正！
- 我持定我的義，必不放鬆；在世的日子，我心必不責備我。

中場: 智慧何處尋?  
28章

# 中場的高潮：智慧何處尋 - 28 章

## 智慧何處尋

- 以利法，比勒達，鎖法看法是一致的，約伯的看法與他們相反。
- 當各人發表意見的時候，都表示自己是有智慧的，所說的話不是胡言亂語。
- 在一片沉默之中，我們不禁納悶：這四人當中，到底誰最有智慧？我應該聽誰的？
- 正當諸人沉默的時候，不知從何處響起一個清晰的聲音，悠悠揚揚，告訴眾人什麼才是智慧。
- 廿八章是三輪對白與三輪獨白之間的中場，也是全書的最高峰。

# 中場的高潮：智慧何處尋 - 28 章

## 智慧何處尋的詩篇

人的能力：無論上天或入地，任何珍寶人都有辦法找到，28:1-11：

- 銀子有礦；煉金有方。 28:1
- 鐵從地裡挖出；銅從石中融化。 28:2
- 人為黑暗定界限；他查究幽暗中的石頭，直到極處。 28:3
- 在那人煙稀少，足跡未經之處，他刨開礦穴；... 28:4
- 人伸手鑿開堅石，傾倒山根，28:9
- 在磐石中鑿出水道，親眼看見各樣寶物。28:10
- 他封閉水不得滴流，使隱藏的物顯露出來。28:11

# 中場的高潮：智慧何處尋 - 28 章

## 智慧何處尋的詩篇

智慧的價值：然而誰知道智慧（真正的無價之寶）在何處？28:12-22：

- 然而，智慧有何處可尋？聰明之處在那裡呢？28:12
- 智慧的價值無人能知，在活人之地也無處可尋。28:13
- 深淵說：不在我內；滄海說：不在我中。28:14
- 智慧非用黃金可得，也不能平白銀為他的價值。28:15
- 智慧從何處來呢？聰明之處在那裡呢？28:20
- 是向一切有生命的眼目隱藏，向空中的飛鳥掩蔽。28:21
- 滅沒和死亡說：「我們風聞其名。」28:22

# 中場的高潮：智慧何處尋 - 28 章

## 智慧何處尋的詩篇

智慧的價值：然而誰知道智慧（真正的無價之寶）在何處？28:23 -28：

- 神明白智慧的道路，曉得智慧的所在。28:23
- 因他鑒察直到地極，遍觀普天之下，28:24
- 要為風定輕重，又度量諸水；28:25
- 他為雨露定命令，為雷電定道路。28:26
- 那時他看見智慧，而且述說；他堅定，並且查究。28:27
- 他對人說：敬畏主就是智慧；遠離惡便是聰明。28:28

第一段獨白：約伯的訴冤  
29 ~ 31章

# 第一輪獨白- 約伯自訴冤屈 29 ~ 31章

## A. 回想往日的美景，29章

惟願我的景況如從前的月份，如神保守我的日子。

那時他的燈照在我頭上，我藉他的光行過黑暗。

我願如壯年的時候，那時我在帳棚中，神待我有密友之情；

全能者仍與我同在，我的兒女都環繞我。

奶多可洗我的腳；磐石為我出油成河。

我出到城門，在街上設立座位；

少年人見我而迴避，老年人也起身站立；

王子都停止說話，用手摀口；

首領靜默無聲，舌頭貼住上膛。

耳朵聽我的，就稱我有福；眼睛看我的，便稱讚我…



# 第一輪獨白- 約伯自訴冤屈 29 ~ 31章

## B. 感嘆今日的艱苦，30 - 31章

但如今，比我年少的人戲笑我；其人之父我曾藐視，不肯安在看守我羊群的狗中…

現在這些人以我為歌曲，以我為笑談。

他們厭惡我，躲在旁邊站著，不住地吐唾沫在我臉上…

現在我心極其悲傷，困苦的日子將我抓住。

夜間我裡面的骨頭刺我，我被痛苦啃咬著，不得安寢…

我心裡煩擾不安，困苦的日子臨到我身。

我沒有日光就哀哭行去，我在會中站著求救。

我與野狗為弟兄，與鴛鴦為同伴。

我的皮膚黑而脫落；我的骨頭因熱燒焦。

所以我的琴音變為悲音；我的簫聲變為哭聲。

# 第一輪獨白- 約伯自訴冤屈 29 ~ 31章

## C. 堅持自己的無辜，31章

我若與虛謊同行，腳若追隨詭詐；

我若被公道的天平稱度，使神可以知道我的純正；

我的腳步若偏離正路，我的心若隨著我的眼目，若有玷污粘在我手上；

就願我所種的有別人吃，我田所產的被拔出來。

我若受迷惑，向婦人起淫念，在鄰舍的門外蹲伏，

就願我的妻子給別人推磨，別人也與她同室…

我若奪取田地，這地向我喊冤，犁溝一同哭泣；

我若吃地的出產不給價值，或叫原主喪命；

願這地長蒺藜代替麥子，長惡草代替大麥。

約伯的話說完了。